

文化和旅游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文化和旅游部
2021 年 7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二、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八)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法律法规草案。

2. 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3. 管理全国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国家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国家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 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 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服务网络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 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 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

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9. 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10. 指导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国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1. 指导、管理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指导驻外及驻港澳台文化和旅游机构工作，代表国家签订中外文化和旅游合作协定，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

12. 管理国家文物局。

13. 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文化和旅游部设立 15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厅、政策法规司、人事司、财务司、艺术司、公共服务司、科技教育司、非物质文化遗产司、产业发展司、资源开发司、市场管理司、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局、国际交流与合作局（港澳台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局。

纳入文化和旅游部 2020 年部门决算的预算单位共有 44 家，其中二级单位 33 家，三级单位 11 家，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文化和旅游部本级	二级单位
2	国家京剧院	二级单位
3	中国儿童艺术剧院	二级单位
4	中国国家话剧院	二级单位
5	中国歌剧舞剧院	二级单位
6	中央歌剧院	二级单位
7	中央芭蕾舞团	二级单位
8	中国交响乐团	二级单位
9	中央民族乐团	二级单位
10	中国煤矿文工团	二级单位
11	国家图书馆	二级单位
12	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	二级单位
13	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二级单位
14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二级单位
15	中国国家画院	二级单位
16	梅兰芳纪念馆	二级单位
17	文化和旅游部恭王府博物馆	二级单位
18	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	二级单位
19	中国美术馆	二级单位
20	中国艺术研究院	二级单位

21	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	二级单位
22	文化和旅游部民族民间文艺发展中心	二级单位
23	故宫博物院	二级单位
24	中国国家博物馆	二级单位
25	中外文化交流中心	二级单位
26	文化和旅游部清史纂修与研究中心	二级单位
27	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	二级单位
28	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	二级单位
29	文化和旅游部海外文化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二级单位
30	文化和旅游部机关服务中心	二级单位
31	文化和旅游部信息中心	二级单位
32	中国旅游研究院	二级单位
33	文化和旅游部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	二级单位
34	中国儿童剧场	三级单位
35	中国歌剧舞剧院艺术培训中心	三级单位
36	北京天桥剧场	三级单位
37	北京音乐厅	三级单位
38	国家图书馆现代技术研究所	三级单位
39	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培训中心	三级单位
40	中国京剧杂志社	三级单位
41	中国工艺美术馆	三级单位

42	中国艺术研究院艺术培训中心	三级单位
43	《中华英才》半月刊社	三级单位
44	炎黄春秋杂志社	三级单位

二、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5,51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13.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000.00	二、外交支出	17	44,088.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610.62	三、教育支出	18	388.80
四、事业收入	4	96,790.17	四、科学技术支出	19	41,688.86
五、经营收入	5	10,157.59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573,050.56
六、其他收入	6	29,974.69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33,027.83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2	22,754.42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7,700.07
	9		九、其他支出	24	10,067.96
	10			25	
本年收入合计	11	732,046.03	本年支出合计	26	732,780.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18,121.05	结余分配	27	19,073.8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276,359.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	274,672.21
	14			29	
总计	15	1,026,526.61	总计	30	1,026,526.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2,046.03	595,123.57	0.00	96,790.17	10,157.59	0.00	29,974.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00	5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50.00	50.00					
202	外交支出	37,337.32	37,337.32					
20202	驻外机构	36,705.32	36,705.32					
2020202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36,705.32	36,705.32					
20204	国际组织	582.00	582.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85.00	485.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97.00	97.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50.00	50.00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50.00	50.00					
205	教育支出	412.00	41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2.00	412.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12.00	412.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3,204.72	29,011.74		12,601.00	125.80		1,466.18

20603	应用研究	42,697.22	28,504.24		12,601.00	125.80		1,466.18
2060301	机构运行	19,882.44	13,127.38		5,301.24	125.80		1,328.0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8,871.38	11,433.46		7,299.76			138.16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3,943.40	3,943.4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07.50	507.5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507.50	507.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8,833.17	461,266.74		80,270.35	10,031.79		27,264.29
20701	文化和旅游	421,186.15	337,828.60		65,327.70	1,572.69		16,457.16
2070101	行政运行	15,324.42	14,469.51					854.91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8.00	3,368.00					
2070103	机关服务	6,398.53	1,794.01		3,455.13			1,149.39
2070104	图书馆	67,083.53	55,445.07		8,683.65	11.34		2,943.47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68,932.07	65,695.15		3,171.75			65.17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6,619.65	15,792.00		822.26	2.83		2.56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3,832.69	81,711.62		23,859.73	969.01		7,292.34
2070108	文化活动	4,220.73	4,220.73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1,643.05	15,404.00		6,192.23			46.8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120.36	17,495.00			589.51		35.85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300.29	4,300.29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8,764.52	28,529.00		231.69			3.8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578.32	29,604.22		18,911.27			4,062.83
20702	文物	149,742.66	117,174.99		13,520.40	8,459.09		10,588.18
2070204	文物保护	1,604.00	1,604.00					
2070205	博物馆	148,138.66	115,570.99		13,520.40	8,459.09		10,588.18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904.36	263.15		1,422.25			218.96

2070605	出版发行	1,904.36	263.15		1,422.25			218.96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6,000.00	6,000.00					
2070901	宣传促销	6,000.00	6,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79.19	34,175.15		993.88			21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79.19	34,175.15		993.88			21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14.04	4,613.70					0.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9.13	439.1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39.99	839.51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48.44	20,826.15		388.90			33.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37.59	7,456.66		604.98			17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19.01	19,260.00		2,924.95			1,03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19.01	19,260.00		2,924.95			1,03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51.41	11,170.00		2,814.67			866.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622.02	1,600.00		18.02			4.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45.58	6,490.00		92.26			163.3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610.62	3,610.6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62	10.62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10.62	10.62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600.00	3,60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3,600.00	3,60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00	1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2,780.52	254,509.50	476,669.74	0.00	1,601.28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9		13.4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3.49		13.49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3.49		13.49			
202	外交支出	44,088.53	8,156.96	35,931.58			
20202	驻外机构	43,534.55	8,156.96	35,377.59			
2020202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43,534.55	8,156.96	35,377.59			
20204	国际组织	553.99		553.99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85.51		485.51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68.47		68.47			
205	教育支出	388.80		388.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88.80		388.80			
2050803	培训支出	388.80		388.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688.86	18,725.96	22,838.68		124.22	
20603	应用研究	41,433.90	18,725.96	22,583.72		124.22	
2060301	机构运行	18,850.18	18,725.96			124.2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8,489.19		18,489.19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094.53		4,094.5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54.96		254.9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54.96		254.9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3,050.56	171,844.33	399,729.16		1,477.06	
20701	文化和旅游	407,468.61	104,839.40	301,152.14		1,477.06	
2070101	行政运行	15,163.79	15,163.79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4.34		3,414.34			
2070103	机关服务	8,362.41	7,133.54	1,228.87			
2070104	图书馆	69,005.17	30,889.56	38,115.61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68,787.20	6,107.15	62,680.04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1,265.84	802.77	10,394.59		68.47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98,151.90	3,704.23	93,520.51		927.17	
2070108	文化活动	7,162.29		7,162.29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30,984.19	5,904.38	25,079.8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6,489.63		16,008.21		481.42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693.06		3,693.06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4,539.76	7.05	24,532.7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449.02	35,126.93	15,322.09			
20702	文物	153,721.07	65,023.27	88,697.79			
2070204	文物保护	5.05		5.05			
2070205	博物馆	153,716.02	65,023.27	88,692.75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981.66	1,981.66				
2070605	出版发行	1,981.66	1,981.66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9,879.23		9,879.23			

2070901	宣传促销	9,879.23		9,87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27.83	33,027.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27.83	33,027.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1.94	3,341.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9.42	649.4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11.33	81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24.39	19,524.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00.75	8,700.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54.42	22,75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54.42	22,75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63.16	14,063.16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8.59	1,608.59				
2210203	购房补贴	7,082.68	7,082.6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700.07		7,700.0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62		10.62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10.62		10.62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689.45		7,689.45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7,689.45		7,689.45			
229	其他支出	10,067.96		10,067.9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67.96		10,067.96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67.96		10,067.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5,51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13.49	13.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000.00	二、外交支出	17	44,088.53	44,088.53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3,610.62	三、教育支出	18	388.80	388.80		
	4		四、科学技术支出	19	27,875.82	27,875.82		
	5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460,804.41	450,925.18	9,879.23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31,159.48	31,159.48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2	18,598.19	18,598.19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7,700.07			7,700.07
	9		九、其他支出	24	10,067.96		10,067.96	
本年收入合计	10	595,123.57	本年支出合计	25	600,696.76	573,049.50	19,947.19	7,700.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227,291.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21,718.78	206,176.57	2,947.53	12,594.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203,713.12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6,894.72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16,684.13		29				
总计	15	822,415.54	总计	30	822,415.54	779,226.07	22,894.72	20,29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3,049.50	159,501.40	413,54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9		13.4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3.49		13.49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3.49		13.49
202	外交支出	44,088.53	8,156.96	35,931.58
20202	驻外机构	43,534.55	8,156.96	35,377.59
2020202	其他驻外机构支出	43,534.55	8,156.96	35,377.59
20204	国际组织	553.99		553.99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85.51		485.51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68.47		68.47
205	教育支出	388.80		388.8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88.80		388.80
2050803	培训支出	388.80		388.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875.82	13,152.36	14,723.46
20603	应用研究	27,620.86	13,152.36	14,468.50
2060301	机构运行	13,152.36	13,152.36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373.96		10,373.96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094.53		4,094.5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54.96		254.9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54.96		254.9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0,925.18	88,434.41	362,490.78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4,036.01	55,175.24	278,860.77
2070101	行政运行	14,525.80	14,525.8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4.34		3,414.34
2070103	机关服务	1,794.01	1,119.01	675.00
2070104	图书馆	55,895.31	18,709.07	37,186.24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65,066.49	2,487.48	62,579.01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10,394.59		10,394.59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0,618.56	3,003.75	77,614.81
2070108	文化活动	7,162.29		7,162.29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5,079.81		25,079.8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705.73		15,705.73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693.06		3,693.06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4,457.60		24,457.6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228.41	15,330.14	10,898.28
20702	文物	116,626.02	32,996.02	83,630.01
2070204	文物保护	5.05		5.05
2070205	博物馆	116,620.98	32,996.02	83,624.96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63.15	263.15	
2070605	出版发行	263.15	263.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59.48	31,15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59.48	31,159.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1.94	3,341.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9.42	649.4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10.54	81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0.54	18,610.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47.03	7,74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98.19	18,598.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98.19	18,598.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76.75	10,276.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84.54	1,584.54	
2210203	购房补贴	6,736.91	6,73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886.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93.49	310	资本性支出	605.48
30101	基本工资	27,958.88	30201	办公费	653.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3.08
30102	津贴补贴	39,684.64	30202	印刷费	70.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9.04
30103	奖金	367.13	30203	咨询费	301.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5.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37.29	30204	手续费	9.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11.29
30107	绩效工资	7,761.08	30205	水费	324.6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06.73	30206	电费	1,195.6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79.26	30207	邮电费	424.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2.45	30208	取暖费	1,513.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8.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73.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92.47	30211	差旅费	366.86			
30114	医疗费	120.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7.48	30213	维修（护）费	1,242.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16.34	30214	租赁费	146.48			
30301	离休费	7,514.33	30215	会议费	215.29			
30302	退休费	5,564.34	30216	培训费	34.05			
30304	抚恤金	1,731.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84			
30305	生活补助	303.37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0.28			

30306	救济费	1.40	30226	劳务费	1,493.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30.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75.00			
30309	奖励金	10.65	30228	工会经费	1,456.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81	30229	福利费	310.9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3.8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9.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2.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1.42			
人员经费合计		137,402.42	公用经费合计				22,09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29.09	1,018.45	978.09	224.02	754.07	332.55	772.34	285.85	389.33	111.29	278.05	97.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94.72	16,000.00	19,947.19	0.00	19,947.19	2,947.5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674.21	6,000.00	9,879.23		9,879.23	2,794.98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6,674.21	6,000.00	9,879.23		9,879.23	2,794.98
2070901	宣传促销	6,674.21	6,000.00	9,879.23		9,879.23	2,794.98
229	其他支出	220.51	10,000.00	10,067.96		10,067.96	152.5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0.51	10,000.00	10,067.96		10,067.96	152.55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0.51	10,000.00	10,067.96		10,067.96	152.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700.07		7,700.0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700.07		7,700.0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62		10.62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10.62		10.62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7,689.45		7,689.45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7,689.45		7,689.45

注：本表反映文化和旅游部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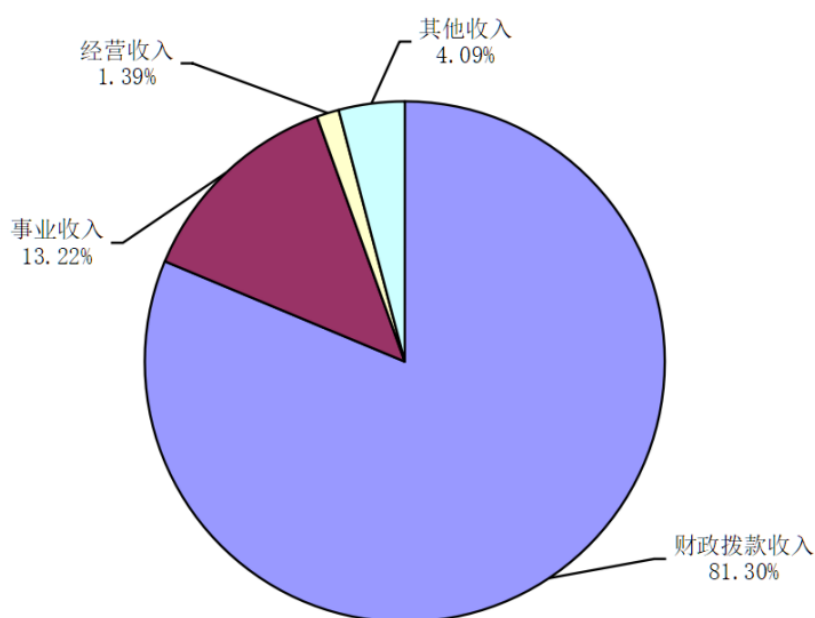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收入总计 1,026,526.61 万元

2020 年度总收入 1,026,526.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32,046.0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文化和旅游部2020年本年收入结构图



(1) 财政拨款收入 595,123.57 万元。系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 2020 年度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161,861.99 万元，下降 21.4%，主要原因是：按照统一要求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预算。

(2) 事业收入 96,790.17 万元。系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演出收入、展览收入等。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67,097.81 万元，下降 40.9%，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中直院团演出

活动减少,公共文博机构参观人次减少,事业收入相应减少。

(3) 经营收入 10,157.59 万元。系所属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销售收入、房租收入、出版经营收入等。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970.07 万元,下降 8.7%,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经营收入相应减少。

(4) 其他收入 29,974.69 万元。系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如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9,766.40 万元,下降 24.6%,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其他收入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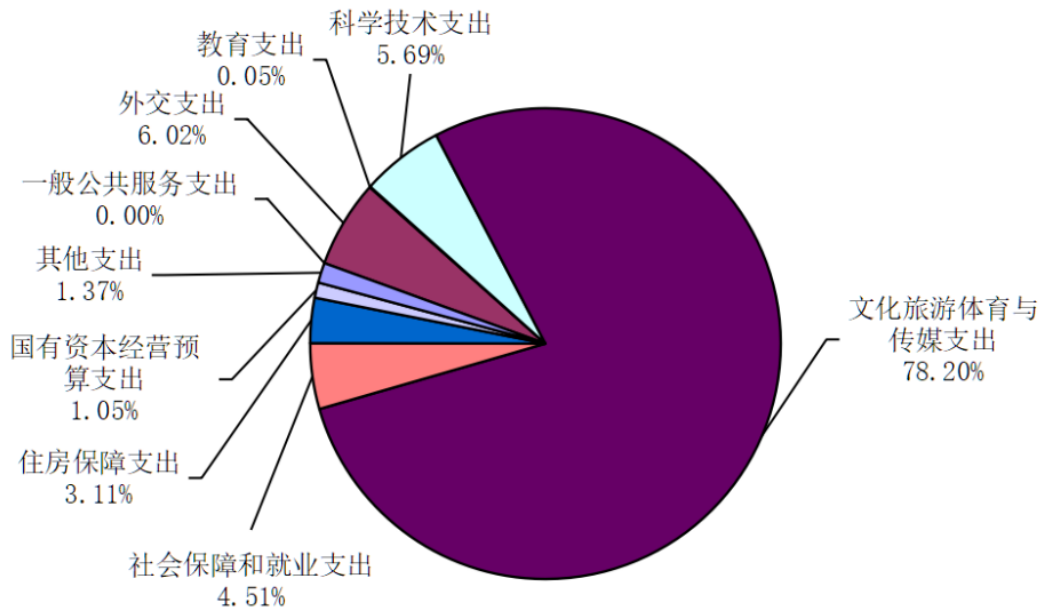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8,121.05 万元。系文化和旅游部所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15,226.11 万元,增长 526%,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所属部分事业单位收入减少,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增加。

(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6,359.54 万元。系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及按财政部规定需要上缴的结余资金。包括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年度部分事业收入等非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2. 支出总计 1,026,526.61 万元

2020 年度总支出 1,026,526.6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32,780.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文化和旅游部2020年本年支出结构图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3.49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纪委派驻机构纪检专项工作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4.6%，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中央纪委派驻机构纪检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2) 外交支出（类）44,088.53 万元。主要用于海外中国文化中心、驻外旅游办事处购建以及人员工资、日常运转和开展业务活动等相关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3,505.90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是：海外中国文化中心数量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3）教育支出（类）388.8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全国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和直属事业单位中央文化和旅游管理干部学院全国文化管理干部素质能力提升专项培训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509.74 万元，下降 56.7%，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培训支出减少。

（4）科学技术支出（类）41,688.86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部所属科学事业单位在职及离休人员工资和单位日常运转，学术研究，研究生培养，科研单位基础设施修缮及设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1,773.57 万元，增长 4.4%，主要原因：科研机构专项业务费和研究生培养补助经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73,050.56 万元。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用于文化和旅游部机关人员工资和单位日常运转以及履行国务院“三定”方案赋予文化和旅游部职能而开展各项活动的支出；二是用于部属文化和旅游、文物以及新闻出版预算单位人员工资和正常运转以及基础设施建设和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发生的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92,621.64 万元，下降 13.9%，主要原因：按照统一要求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预算，相应支出减少。另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3,027.83 万元。主要是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和离退休管理机构的相关支

出，以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33,601.44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是：按国家统一规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实际支出相应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22,754.42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1,500.57 万元，增长 7.1%，主要原因是：执行国家统一规范的津贴补贴政策，购房补贴增加。

（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7,700.07 万元。主要用于中国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国家图书馆出版社有限公司等中央企业相关支出。

（9）其他支出 10,067.96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性基金安排的国家艺术基金项目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69,771.06 万元，下降 87.4%，主要原因是：国家艺术基金支出有所减少。

（10）结余分配 19,073.88 万元。主要是文化和旅游部所属预算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的所得税和事业单位转入的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1）年末结转和结余 274,672.21 万元。主要是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按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按财政部规定需要上缴的结余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3,049.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主要原因是：纪检监察办案存在不可预见性，根据工作需求，财政拨款支出相应减少。

2. 外交支出（类）

（1）驻外机构（款）其他驻外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3,53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6%，主要原因是：驻外机构 2020 年度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国际组织（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553.9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国际组织会费（项）支出决算为 48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国际组织捐赠（项）支出决算为 6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6%，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部分捐赠项目跨年安排，财政拨款支出相应减少。

3. 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财政拨款支出为 388.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

情影响，部分培训未开展。

4. 科学技术支出（类）

（1）应用研究（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27,620.8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机构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3,15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社会公益研究（项）支出决算为 10,37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主要原因是：根据研究工作进展，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94.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支出决算为 25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程进展，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文化和旅游（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334,036.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4,525.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41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79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图书馆（项）支出决算为 55,89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65,06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主要原因是：中国工艺美术馆工程（暂定名）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相应增加财政拨款支出。

艺术表演场所（项）支出决算为 10,39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5%，主要原因是：中央歌剧院剧场工程 2020 年度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相应增加财政拨款支出。

艺术表演团体（项）支出决算为 80,61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文化活动（项）支出决算为 7,16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7%，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统筹使用结转资金用于部分重大文化活动相关支出。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支出决算为 25,079.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9%，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统筹使用结转资金用于部分对外交流活动支出。

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15,70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主要原因是：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减少。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3,69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2%，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调减了部分项目的年初预算。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4,45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业务未能开展。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6,22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文物（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116,626.0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文物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3%，主要原因是：根据大高玄殿古建筑油饰彩画保护工程进展，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博物馆（项）支出决算为 116,62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支出决算为 26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31,159.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3,34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4%，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自然减员，2020 年度支出相应减少。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64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9%，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统筹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81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调出，2020 年支出相应减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61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主要原因是：按国家统一规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实际支出相应减少。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74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主要原因是：2020 年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18,598.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0,27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提租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58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6,736.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主要原因是：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9,501.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7,402.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2,098.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共 23 个预算单位。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772.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3.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85.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8.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89.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9.8%；公务接待费 97.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9.2%。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差旅调研等工作受限；同时，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各项支出，相关经费支出内容、标准、预算均严格控制在规定范围之内。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285.8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37%。2020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6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27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参加重要国际会议和政府访问。主要用于赴哥伦比亚出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遗政府间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赴法国参加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文化部长论坛等重要国际会议和政府访问活动。

双边及多边交流。赴美国参加第 63 届美国演艺出品人年会，赴卢旺达、肯尼亚、南非开展“一带一路”文旅产业国际合作重点项目推介活动，赴阿联酋参加“欢乐春节”活

动等双边及多边交流活动。

境外展览演出等相关活动。主要用于赴澳门举办庆祝澳门回归祖国 20 周年文艺晚会等境外展览相关活动。

调研考察及境外培训。主要用于海外文化中心选址揭牌、驻外机构财务审计巡查、推进境外非遗培训等境外调研及培训。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389.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50.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11.29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6 辆，主要是我部所属事业单位根据批复预算及实际报废情况更新了公务用车。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78.05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和因公出行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97.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12.6%，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是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国内公务接待 131 批次，接待 2,613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23 批次，接待 237 人次。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结转 6,894.72 万元，本年收入 16,000.00 万元，本年支出 19,947.19 万元，年末结

转 2,947.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宣传促销（项）支出决算为 9,87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7%，主要原因是：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6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文化和旅游部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700.07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7689.45 万元和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10.62 万元。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5 个，二级项目 293 个，共涉及资金 568,767.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度国家艺术基金及旅游发展基金等 2 类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2,894.7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信息化运行维护”两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86.13 万元。两个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北京维度经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具体开展。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管理制度基本完备,执行措施有效,项目实施基本达到预期效果,发挥了对相关工作的保障和促进作用。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部今年在中央部门决算中反映了“公共服务能力建设与保障”“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及市场监管”“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文化和旅游能力建设及运行保障”“文物管理、研究与保护”“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等6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国家艺术基金”“国际旅游推广”“港澳台旅游推广”3个政府性基金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公共服务能力建设与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8,971.60万元,执行数为28,683.45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进一步丰富实体文献和各类数字资源文献,完善馆藏体系;二是通过一系列具体工作,增强了古籍整理开发和科研能力,提高了古籍资源利用率;三是开展数字图书馆专题资源库建设,加强数字资源的整合揭示与开发利用;四是持续推进民国时期文献普查,拓宽革命文献征集范围;五是全年开展多种形式的人才培训和公共文化活动,锻炼提高了文化单位公共服务能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超出设定值较多，主要是配合疫情防控要求将线下培训和活动改为线上，增加了场次和覆盖面。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研判形势，进一步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能力建设与保障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74.85	28971.60	28683.45	10.0	99.0%	9.9	
	其中：财政拨款	28963.00	28808.00	28519.85	--	99.0%	--	
	上年结转资金	111.85	163.60	163.60	--	1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根据用户需求新增或调整中外文数据库，外购中外文图书、期刊、报纸、特藏专藏文献、音像资料、实体电子出版物、缩微资料等资料，不断丰富国家图书馆馆藏。 2. 深入挖掘特色古籍资源，加快推进全国古籍普查登记工作，进一步增强古籍整理开发和科研能力，有效提高古籍资源利用率。 3. 开展资源建设，加强数字资源的整合揭示与开发利用，进一步完善资源的共建共享机制；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才培训，提高文化单位公共服务能力。 4. 征集调研海外所藏革命文献与民国时期文献，填补文献资料空白，推进革命文献与民国时期文献实体保护工作，开展重要实体文献抢救性复制工作。			1. 根据用户需求新增或调整251个中外文数据库，收集和入藏中外文图书、期刊、报纸、特藏专藏文献、音像资料、实体电子出版物、缩微资料等实体文献，自建、征集及外购图书、期刊、报纸、学位论文、会议论文、音频和视频等各类数字资源文献，完善了传统文献与数字文献互补的馆藏体系，充分发挥了国家图书馆的资源和服务优势。 2. 开展海外中华古籍调查暨数字化合作、中华古籍数字资源库建设、全国古籍普查登记、古籍整理出版与研究、国家级古籍修复中心和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等的建设与管理、古籍修复项目及装具改善、古籍保护宣传推广等工作，增强了古籍整理开发和科研能力，有效提高了古籍资源利用率。 3. 开展专题资源库建设，提升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资源联建管理效率；开展资源整合服务，加强数字资源的整合揭示与开发利用；采购数据库7个。全年开展多种形式的人才培训，开展多项公共文化活动，锻炼提高了文化单位公共服务能力。 4. 持续推进民国时期文献普查，完成相关数字化征集工作，加强馆藏文献体系建设，助力国内学术研究；对美国、俄罗斯和日本所藏革命文献进行线上调研，逐步拓宽征集范围，促进更多的珍贵文献回归，填补文献资料空白；开展文献精细化管理和精准保护科学研究，开展馆藏革命文献特藏数字化项目，启动“革命历史文献专题资源库”建设工作。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中华古籍影像数字资源库建设	≥50万拍	56万拍	5.0	5.0	
		数量指 标	举办培训班次	≥7次	10次	5.0	5.0	为配合疫情防控，部分线下培训改为线上开展，为充分利用资源，增加了线上培训班次。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场次	≥22场	147场	5.0	5.0	为配合疫情防控，创新采取云上群众文化活动形式，为充分利用资源，增加了线上活动场次，活动辐射面和受众量大幅提升。
		数量指标	图书及资料购藏数量	≥71.2万册（万件）	82.8857万册（万件）	5.0	4.5	部分报刊出版频率增加、部分报刊有增刊出版，优质品较多，实际采购单价低于预算单价。改进措施：今后将通过跟踪出版情况等方式，动态调整指标值，减小预估误差。
		数量指标	外购数据库数量	≥212个	258个	5.0	5.0	
		数量指标	完成课题报告数量	≥6个	13个	5.0	4.5	为扎实做好“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增设了相关课题研究项目。
		数量指标	数字资源建设量	≥150小时	158小时	5.0	5.0	
		数量指标	革命文献与民国时期文献整理立项数量	≥20项	38项	5.0	4.5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将民国时期黄河文化遗产保护文献、防疫类民国时期文献纳入2020年文献整理项目内容，因此立项数量增加。
		质量指标	中华古籍数字资源库建设图像数据分辨率	≥300dpi	300dpi	5.0	5.0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90%	9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古籍保护宣传推广效果	显著	显著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观众人次	≥15700人次	1.95亿人次	7.5	7.5	为配合疫情防控，创新采取云上群众文化活动形式，将原计划线下开展的活动调整为线上活动，为充分利用资源，增加了线上活动场次，活动辐射面和受众量大幅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传统文化领域学术研究的参考价值	≥5年	5年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我国公共数字文化工程可持续发展	显著	显著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0%	95%	5.0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投诉率	≤0.1%	0.005%	5.0	5.0	
总分						100	98.4	

（2）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及市场监管项目绩效自

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619.31 万元，执行数为 12,68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印发技术规程，继续开展普查，引导文化和旅游资源开发和产品建设；二是开展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相关研究，举办投融资促进活动，加强企业品牌推广；三是推进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加大示范宣传；四是推出新的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举措，有序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出台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规范文件，组织开展暗访评估工作；五是继续推进文化和旅游市场经济运行监测及信息平台共享应用建设；六是推动国际交流与合作，组织支持优秀文化企业参加国际性重要文化展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超出设定值较多，主要是将线下培训改为线上并增加了场次，且个别指标值设定较为保守。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研判形势，进一步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及市场监管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89.00	13619.31	12688.16	10.0	93.2%	9.3
	其中：财政拨款	13563.00	13020.29	12189.67	--	93.6%	--
	上年结转资金	126.00	599.02	498.48	--	83.2%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开展文化资源和旅游资源普查,引导文化和旅游资源开发和产品建设;构建全国旅游品牌体系,推进全域旅游、景区开发、资源普查、红色旅游、乡村旅游、旅游扶贫、休闲度假旅游、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等工作。 2. 推动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稳妥推动PPP合作,开展文化和旅游创业投融资活动,扶持融合发展示范项目;完善文化产业政策法规规划体系,开展理论研究,实施一批专题项目和活动;开展数字文化产业课题研究及监测分析、宣传和投融资对接等活动。 3. 支持和指导各地采取多种措施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 4. 指导和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提供市场行业发展报告;制定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相关规范文件,评选出70个重大案件和20个规范化课件,推进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开展全国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全产业链的“体检式”暗访评估。 5. 初步建立文化和旅游市场经济运行监测;加强“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准入管理业务)”推广应用;保障“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安全稳定运行。 6. 组织推动企业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支持优秀企业抱团出海。				1. 印发《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技术规程》,实施普查示范项目;认定推出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和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精品线路等,加强乡村旅游管理培训和宣传推广,开展国家文化公园相关调研和培训工作。 2. 举办投融资促进活动,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入文化和旅游领域;开展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研究,加强培训交流;持续开展文化和旅游企业发展情况调查和舆情监测,实施企业品牌推广。 3. 总结引导城乡居民文化消费试点经验工作模式,评定确定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试点城市,宣传推广文化和旅游消费政策、地方典型案例。 4. 推出新的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举措,促进市场发展,对市场经营进行有效的行业监管,有序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出台5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规范文件,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评选出87个重大案件和25个规范化课件;聚焦重点,组织开展了四轮“体检式”暗访评估工作。 5. 逐步建设完善文化和旅游市场经济运行监测,实现文化和旅游市场信息互联共享;持续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文化和旅游市场信息化监管推广应用工作,全面推进平台建设;强化平台的安全防护工作,切实保障安全稳定运行。 6. 推动企业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加强组织和信息服务;支持优秀文化企业参加伦敦手工艺周、香港国际授权展等国际性重要文化展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	≥26个	51个	10.0	10.0	为配合疫情防控,原计划开展的部分集中培训改为线上,为充分利用资源,增加了线上培训班次。
		数量指标	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试点活动项目数量	≥10个	15个	8.0	8.0	
		数量指标	督查调研次数	≥8次	31次	8.0	7.5	年度指标值设定较为保守。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值的科学性。
		数量指标	重点区域旅游规划终期评估次数	≥1次	1次	8.0	8.0	
		质量指标	平台的开发建设及运维合格率	≥90%	90%	8.0	8.0	
		质量指标	数字文化产业景气指数	≥80	102.5	8.0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文化和旅游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搭建平台渠道	较显著	较显著	6.0	6.0	
		社会效益指标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人次	12亿人次	21.81亿人次	6.0	5.5	考虑到受疫情影响,年度指标值设定较为保守。改进措施:科学研判形势,提高指标值科学性。
		社会效益指标	暗访发现问题处理率	≥90%	100%	6.0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和旅游融合业态不断丰富	长期	长期	6.0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	较显著	较显著	6.0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80%	10.0	10.0	
总分						100	98.3	

(3)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897.16 万元，执行数为 5,394.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对各类非遗项目的申报、评定和日常管理，新设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提高非遗区域性整体保护水平，加强非遗人才培养培训，加强非遗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二是推进各项非遗国际培训交流活动；三是促进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组织开展非遗宣传展示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超出设定值较多，主要是由于将线下培训和活动改为线上，增加了场次和覆盖面。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研判形势，进一步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60.29	5897.16	5394.04	10.0	91.5%	9.1
	其中：财政拨款	5450.00	5450.00	5092.04	--	93.4%	--
	上年结转资金	410.29	447.16	302.00	--	67.5%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开展国家级代表性项目记录成果梳理与遴选工作，加大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保护力度，提高非遗区域性整体保护水平；举办非遗保护基层工作人员培训班、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研修班等，加强非遗人才队伍建设，促进非遗保护工作深入开展。 2. 推进各项非遗国际培训交流活动。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班，为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从业者提供培训，以进一步推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能力建设战略的实施，促进非遗保护地区性和国际性的交流与合作。 3. 组织开展非遗宣传展示、中国非遗博览会等活动，加强非遗宣传展示与交流。				1. 完成第五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的初评工作，加强对已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遗名录项目保护工作的规范化管理，推进“太极拳”“送王船”项目申报列入人类非遗代表作名录；新设立河洛文化、景德镇陶瓷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提高非遗区域性整体保护水平。举办基层工作队队伍培训班、黄河流域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专题研修班；支持传统工艺工作站开展品牌活动，围绕非遗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开展宣传推广、展示展销；设立非遗扶贫就业工坊832家，助力数十万人就业增收。 2. 推进各项非遗国际培训交流活动。完成了6期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班，为亚太地区206位非物质文化遗产从业者提供培训，积极宣传推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中国经验”；派员参加国际会议3次，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3. 举办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论坛，支持指导中国旅游报社征集发布12条全国非遗主题旅游线路，征集发布20个全国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优秀案例；组织开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宣传展示活动，组织举办“2020全国非遗曲艺周”和第六届中国非遗博览会等全国性非遗展示展演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传承人对话活动次数	≥5次	5次	8.0	8.0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3040人次	14606人次	9.0	9.0	为配合疫情防控，转为线上开展，覆盖人群增加。
		数量指标	大型活动传播人次	≥1亿人	15.6亿人	9.0	9.0	为配合疫情防控，部分活动转为线上开展，覆盖人群增加。
		数量指标	开展国际交流活动次数	≥2次	3次	8.0	8.0	
		数量指标	验收非遗记录成果个数	≥200个	293个	8.0	8.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100%	8.0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会公众的非遗保护意识	较显著	较显著	7.0	7.0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报道次数	≥4次	9次	7.0	7.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非遗骨干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工作能力	较显著	较显著	7.0	7.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推动我国非遗保护体系建设的影响效果	长期	长期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5%	100%	10.0	10.0	
	总分					100	99.1	

(4) 文化和旅游能力建设及运行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

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7.8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 45,212.94 万元,执行数为 33,50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照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新闻宣传、信息管理、政策措施督查等工作;二是持续开展文化和旅游政策调研、课题研究和统计调查分析;三是部署文化和旅游创新工程和重点实验室资助项目等,持续开展文化和旅游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制修订;四是通过开展各类形式的线上与线下培训,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五是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完成相关网站和系统的等级保护测评和分级保护风险评估工作;六是在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稳步推进维修改造工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指标设定值较为保守,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超出设定值较多;二是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年内对部分项目预算进行了调整,调整资金到位较晚,预算执行进度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数据分析,进一步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加快项目实施和结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能力建设及运行保障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585.35	45212.94	33503.23	10.0	74.1%	7.4
	其中:财政拨款	36565.59	36826.00	31758.90	--	86.2%	--
	上年结转资金	7019.76	8386.94	1744.33	--	20.8%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做好年度文化和旅游新闻宣传、文化和旅游信息 管理、重大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督查等工作。 2. 开展文化和旅游政策调研和课题研究，开展统计 调查并形成统计产品。 3. 部署和推进文化和旅游发展基础保障及创新引 领工作，推进文化和旅游标准制修订工作。 4. 加强各级各类文化人才队伍建设，举办文化艺 术和旅游职业教育成果展示和技能大赛。 5. 实施政府服务系统整合对接及改造，建设文化 和旅游信息基础数据库，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分 级保护等工作。 6. 消除相关单位内部和对外开放场所的安全隐患，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质量。				1. 对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文化和旅游新闻宣传、信 息管理、重大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督查等工作，加 强对部重点项目的监督检查，取得良好成效。 2. 围绕工作重点，开展文化和旅游政策调研和课题 研究，开展统计调查并形成7类统计产品。 3. 部署文化和旅游创新工程12项、重点实验室资助 项目9项等，推进文化和旅游发展基础保障及创新 引领工作。立项22个文化和旅游行业标准制修订计 划项目、5个研究项目、5个文化和旅游国家标准制 修订计划项目，发布11个文化和旅游行业标准，提 升文化和旅游标准化水平。 4. 通过开展各类形式的线上与线下培训，加强各级 各类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素养。 5. 实现部一体化平台与省级平台对接；建设文化 和旅游信息基础数据库，确保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 务信息资源库、科技评审系统的全年平稳运转和功 能优化升级；完成相关网站和系统的等级保护测评 和分级保护风险评估工作。 6. 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精心组织施工。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一体化在线政务 服务门户点击量	≥1000万 次	3450万 次	7.0	6.5	原年度指标值为预 估量，随着一体化在 线政务服务平台应 用场景不断丰富，企 业群众使用便利，使 用增多，点击量也随 之增加。改进措施： 进一步提高绩效指 标值的科学性。
		数量 指标	文化和旅游标准 制修订、研究项目	≥45项	55项	7.0	7.0	
		数量 指标	督查调研次数	≥16次	12次	6.0	4.5	受疫情影响，部分调 研未开展，调研次数 减少。改进措施：进 一步提高工作的计 划性。
		数量 指标	部署研究课题数	≥67个	99个	6.0	6.0	
		数量 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	≥123次	294次	7.0	7.0	为配合疫情防控，原 计划开展的部分集 中培训改为线上，为 充分利用资源，增加 了线上培训次数。
		质量 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48台 (套)	0台(套)	3.0	0.0	追加预算到位时间 较晚，未进行验收结 算。改进措施：加快 项目实施进度，及时 办理验收结算。
		质量 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100%	7.0	7.0	
		时效 指标	统计成果按时完 成率	≥95%	100%	7.0	7.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化艺术和旅游职业教育改革创新引领作用	显著	显著	6.0	6.0	
		社会效益指标	已发布文化和旅游行业标准数量	≥10个	11个	6.0	6.0	
		社会效益指标	观展人次	≥90万人次	21.59万人次	6.0	1.4	疫情影响，展览机构闭馆数月，且开馆后每日观众限流，造成观展人数低于正常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文化和旅游改革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长期	长期	6.0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干部人才素质的提升作用	中长期	中长期	6.0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0%	90%	5.0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95%	5.0	5.0	
总分						100	87.8	

(5) 文物管理、研究与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3,747.20 万元，执行数为 81,818.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古建筑维护维修、勘察修缮、世界文化遗产监测、可移动文物修复等各项工作，提高管理及研究水平；二是举办各类陈列展览，展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三是利用数字技术，开展藏品数字化采集、存储和展示，加强安全保障，推动博物馆信息化和现代化建设；四是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措施，保障故宫博物院、国家博物馆全年安全运转开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超出设定值较多，主要是考虑到疫情影响，指标设定值较为保守。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研判形势，进一步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管理、研究与保护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987.89	83747.20	81818.39	10.0	97.7%	9.8	
	其中:财政拨款	81155.00	81155.00	80466.31	--	99.2%	--	
	上年结转资金	1354.66	1313.97	1273.99	--	97.0%	--	
	其他资金	8478.23	1278.23	78.09	--	6.1%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通过文物研究与保护,不断丰富和完善博物馆文物管理体系,并推动文物研究工作全面深入展开。 2. 举办参与各种文物展览展示陈列宣传教育活动,对外展示中华文化精髓,弘扬民族精神,充分发挥出展示中华文化的重要窗口作用、培育民族精神的重要基地作用、引领文博事业科学发展的重要示范作用。 3. 完成博物馆内文物藏品数字化工作,开展文物藏品公共数据开放利用,提升文物藏品价值,增强文物保护意识。 4. 保障博物馆正常开放及运转,为观众提供舒适、安全、整洁的参观环境,提高博物馆开放服务水平,更好地发挥博物馆职能。			1. 开展古建筑维护维修、勘察修缮、世界文化遗产监测、可移动文物修复等各项工作,故宫文物影像采集超过6万件、科研课题立项超过30个,保护了文物资源,提高了文物藏品管理及研究水平。 2. 举办各类陈列展览,对外展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赓续民族血脉、弘扬民族精神,为青少年学习历史和文化知识、接受爱国主义教育 and 接受审美教育提供丰富资源。 3. 利用数字技术,开展藏品数字化采集、存储和展示,加强安全保障,进一步服务文物的现代化管理、保护、展览和宣传教育等各项工作,推动博物馆信息化和现代化建设。 4. 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措施,保障故宫博物院、国家博物馆全年安全运转开放。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不可移动文物维修及维护面积(建筑面积)	≥3000m²	4250m²	6.0	5.5	年初受疫情影响闭馆,修缮工程何时开展尚不明确,指标值设定较为保守。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值的科学性。
		数量 指标	可移动文物抢救性修复数量(包括配合基础数据采集的文物保养)	≥120件/套	267件套	6.0	5.5	考虑疫情可能造成的影响,指标值设定较为保守,且文物修复不确定因素较多,导致实际完成值高于年初既定指标较多。改进措施同上。
		数量 指标	APP 应用下载量	≥100000次	300000次	5.0	4.5	故宫知名度大幅提升,导致公众对于故宫兴趣增加,使APP下载量增加。改进措施同上。

		数量指标	文物捐赠批次	≥8批次	16批次	5.0	5.0	国史文物相对于古代文物、艺术品类文物，捐赠奖金或征购金偏低。2020年度重点征集的为国史文物，因此捐赠批次增多。
		数量指标	故宫接待观众人次	≥180万人	350.27万人	6.0	5.5	考虑受疫情影响，全年开放情况较难预测，指标值设定较为保守。改进措施同上。
		数量指标	新办展览数量	≥20个	26个	6.0	6.0	
		数量指标	科研课题立项数量	≥10个	32个	6.0	5.5	2020年度加大对科研工作的重视程度，科研课题立项数量高于往年水平。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值的科学性。
		质量指标	修缮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合格	5.0	5.0	
		质量指标	弥补馆藏缺项的征集文物占比	≥50%	7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物保存及维护能力的提升作用	显著	显著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展厅全年空气质量检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天数	≥320天	366天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护传统文化，传承传统技艺的可持续发展的促进作用	长期	长期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100%	10.0	10.0	
总分					100	97.3		

（6）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7,184.82 万元，执行数为 25,079.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落实双边和多边文化交流合作项目，举办相关交流机制框架下活动等；二是通过各项活动和措施，推动丝绸之路联盟机制建设进一步深化，加强交流与合作；三是创新方式实施“欢乐春节”、“相约北京”国际艺术节和北京国际音乐节等品牌项目，新

增旅游推广、2022年北京冬奥会推广等内容；四是围绕国家重点外宣任务及文化和旅游部重点活动，加强对外文化传播和旅游推广，提供充实的外宣内容和产品保障；五是深入开展各项对港澳台交流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交流团组数量减少，二是绩效指标设定值较为保守。下一步改进措施：充分做好预案，科学研判形势，进一步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966.94	27184.82	25079.81	10.0	92.3%	9.2
	其中:财政拨款	16624.00	15404.00	13484.21	--	87.5%	--
	上年结转资金	13342.94	11780.82	11595.60	--	98.4%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落实双边和多边文化交流合作项目，推动政府代表团互访，深化人文交流机制，互办演出展览活动，举办文化论坛、艺术节庆、庆祝两国建交活动等，保障外事工作运行，完成中央临时交办活动。 2. 支持丝绸之路国际剧院、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艺术节联盟等机制的运行，完善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等平台，打造“一带一路”文化和旅游交流品牌。 3. 坚持国际精品与国内原创并重的原则，打造“相约北京”、“欢乐春节”等品牌活动。 4. 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带一路”等国家重点外宣任务和我部主办的文化旅游年等重点工作，以中国文化网等网络宣传矩阵为抓手做好新闻报道，提高国内外举办的各类活动的影响力、传播力。 5. 深入开展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扩大品牌活动影响，增进港澳台民众的国家认同感、民族自豪感。				1. 落实双边和多边文化交流合作项目，举办线上直播、论坛、研修等活动，打造对外文化和旅游精品线上资源库以及创新举办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推广系列融媒体活动。落实中非合作论坛之对非人力资源培训、中欧高级别人文交流对话机制第五次会议文化配套活动、中国-拉共体论坛、中意文化合作机制、中日高级别人文交流磋商机制框架下相关活动，积极参与金砖国家文化节、上合组织成员国文化节相关活动。 2. 推动丝绸之路各联盟机制建设进一步深化，支持丝绸之路国际剧院联盟、艺术节联盟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举办“一带一路”亚非国家游客喜爱的来华旅游路线征集、丝绸之路文化之旅-中国数字文化展示周（阿联酋站）等活动。通过“中国-东盟文化论坛”加强文化和旅游领域交流与合作。 3. 实施“欢乐春节”项目，新增主打旅游推广的内容。第20届“相约北京”国际艺术节成功举办，并借助艺术节平台向国际观众推广2022年北京冬奥会。第23届北京国际音乐节采取线上和线下的方式，举办了多种形式的演出，让古典音乐走进大众。 4. 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脱贫攻坚、“一带一路”等国家重点外宣任务和文化和旅游部重点活动，利用各类对外传播平台，做好新闻报道和对外文化传播和旅游推广工作。为前方提供充实的外宣内容和产品保障。 5. 持续打造并充分利用文化活动平台，加强政策指导，深入开展各项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支持港澳参与内地文化艺术平台和海外文化活动平台，培养港澳青少年的文化认同与民族观念、祖国观念，增进台湾青年对祖国的了解，为台湾艺术团培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年轻人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欢乐春节”活动项目数量	≥600个	500个	8.0	6.7	受疫情影响，30余个国内团组取消出访，部分已出访团组减少演出场次。
			宣传活动及产品全球影响和覆盖人次	≥5000万人次	5000万人次	9.0	9.0	
		数量指标	开展“一带一路”文化和旅游交流活动的沿线国家数量	≥30个	30个	8.0	8.0	
			政府主导和扶持的对外文化交流团互访和举办文化交流活动次数	≥17场	32场	9.0	8.5	受疫情影响，执行中对预算进行了调整，指标值设置较为保守，且部分交流活动改为线上，场次有所增加。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质量指标	外宣产品质量达标率	≥95%	100%	8.0	8.0	
		时效指标	新闻报道同步率	≥98%	100%	8.0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欢乐春节”品牌吸引海外社会力量参与	≥750家	750家	4.0	4.0	
		社会效益指标	增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化和旅游交流合作	显著	显著	4.0	4.0	

	社会效益指标	网站及新媒体点击量增长率	≥5%	7.01%	5.0	5.0	
	社会效益指标	配合外交大局作用	显著	显著	5.0	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品牌可持续时间	≥5年	≥5年	4.0	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中国文化、旅游国际影响力	长期	长期	4.0	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政府间文化和旅游领域全方位合作的推动作用	长期	长期	4.0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	10.0	
总分					100	97.4	

(7) 国家艺术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220.51 万元，执行数为 10,067.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序开展 2019 年度滚动资助剧目修改会与演出，推动一般项目成果转化运用与宣传推介；二是资助了一批以“四个讴歌”为主题的现实题材创作和围绕“四个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的艺术创作和艺术活动，进一步推动出人才、出作品、出高峰；三是完成 2020 年度两类申报指南的发布，开展了 2020 年度滚动资助项目评审；四是对往年度项目按照实施进度实行分期分批监督与结项验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为配合疫情防控措施，对演出和展览的观众人数进行了严格限制，未完成指标设定值。改进措施：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提升展览、演出质量吸引更多观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艺术基金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220.51	10067.96	10.0	98.5%	9.9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10000.00	9847.45	--	98.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220.51	220.51	--	1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推动艺术作品跨省区巡展、巡演,形成艺术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的传播、共享。 2. 培养一批优秀青年艺术人才作为后备力量。 3. 组织国家艺术基金滚动资助项目的实施,发挥项目引领示范作用,带动相关领域艺术作品质量的提升,促进艺术创作与艺术活动的进一步活跃。 4. 完成2018年度资助项目结项、2019年度资助项目中期监督等工作。			1. 有序开展2019年度滚动资助剧目修改会与演出,推动一般项目成果转化运用与宣传推介。 2. 全年资助了一批以“四个讴歌”为主题的现实题材创作和围绕“四个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的艺术创作和艺术活动,资助创作了一批优秀作品、推出了一批品牌活动,培养了一批后备人才,进一步推动出人才、出作品、出高峰。 3. 完成2020年度大型舞台剧和作品滚动资助项目、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型舞台剧和作品主题创作资助项目两类申报指南的发布工作;开展了2020年度滚动资助项目评审。 4. 对往年度项目按照实施进度实行分期分批监督与结项验收。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大型舞台剧滚动资助数量	≥20部	17部	5.0	4.3	偏差原因:一是预算资金缺口较大;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计划在2020年完成结项验收的大型舞台剧和作品创作项目无法进行演出,参加滚动资助项目初选的剧目数量有所减少。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资助规模的科学测算,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保障。
		数量 指标	资助项目完成舞台演出、展览场次	≥400场次	426场	15.0	15.0	
		数量 指标	青年艺术人才培养扶持数量	≥60人	69人	10.0	10.0	
		质量 指标	对“大型舞台剧和作品”、“传播交流推广”、“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的中期监督覆盖率	≥80%	100%	10.0	10.0	
		质量 指标	应结项目结项通过率	≥80%	95.6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撬动作用	≥6000万元	8315万元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展览、演出吸引观众人次	≥30万人次	19.3万人次	10.0	6.4	偏差原因：受疫情影响，观众人数进行了严格限制，低于正常情况。改进措施：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提升展览、演出质量吸引更多观众。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助项目对艺术创作与艺术活动的示范引领	长期	长期	10.0	9.0	多部资助项目在国内外有权威性、影响力单位和艺术机构组织的演出和评奖中摘取奖项，但示范引领效果无法立即显现并予以科学衡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80%	97.70%	5.0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助项目主体满意率	≥80%	99.20%	5.0	5.0	
总分						100	94.6	

(8) 国际旅游推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235.46 万元，执行数为 2,462.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成功举办中国-马来西亚文化旅游年、中国-缅甸文化旅游年和中国-文莱旅游年；二是开发升级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线上展会平台，线上线下同步开展专业洽谈；三是通过建设旅游行业资源库等，做好旅游外事管理和服务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部分活动改为线上，节约了经费，造成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根据工作安排进一步细化编制预算，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国际旅游推广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37.50	3235.46	2462.27	10.0	76.1%	7.60
		其中:财政拨款	1978.00	1978.00	1328.05	--	67.1%	--
		上年结转资金	1959.50	1257.46	1134.22	--	90.2%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通过举办文化和旅游年活动,促进我国与马来西亚、文莱、缅甸等国家文化和旅游交流,增进民心相通。 2. 通过开展境外旅游推广活动,进一步巩固传统客源市场,积极拓展新兴市场,重点开发潜力市场,加大宣传推广力度,确保入境旅游市场的平稳健康持续增长。 3. 通过邀请境外媒体和旅行商来华踩线采风,深化与国外旅游业界的合作,增强双方旅游资源在对方市场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4. 通过开展文化和旅游相关培训、建设旅游行业资源库等,做好旅游外事管理和服务工作。				1. 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成功举办中国-马来西亚文化旅游年、中国-缅甸文化旅游年和中国-文莱旅游年,进一步促进我国与上述国家文化和旅游交流,增进民心相通。 2. 通过开发升级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线上展会平台,成功搭建起中国旅游展示推广平台,汇聚全球买家,线上线下同步开展专业洽谈,三天累计线上观展约90000人次。 3. 通过建设旅游行业资源库等,做好旅游外事管理和服务工作。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中外互办旅游年 项目数量	≥3个	3个	8.0	8.0	
		数量 指标	向驻外机构运送 旅游宣传品数量	≥25000 件	25760件	7.0	7.0	
		数量 指标	在华举办旅游双 边会议数量	≥1次	1次	7.0	7.0	
		数量 指标	接待外国旅行商、 媒体来华人次	≥100人 次	90000人次	7.0	7.0	受疫情影响,原用于接待外国旅行商、媒体来华预算建设了2020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线上展会平台,累计线上观展约90000人次。
		数量 指标	旅游推广宣传片 制作数量	≥2部	2部	7.0	7.0	
		质量 指标	宣传推广产品验 收合格率	≥95%	95%	7.0	7.0	
		时效 指标	宣传品运输按时 抵达率	≥85%	100%	7.0	7.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对中国旅游资源的 推广作用	较显著	较显著	20.0	20.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保持入境旅游人数持续稳定	较显著	2020年1-11月累计外国人入境人数395万人次,同比下降86.5%	10.0	2.0	受疫情影响,外国入境旅游人数大幅下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外交流活动相关方满意度	≥90%	90%	10.0	10.0	
总分						100	89.6	

(9) 港澳台旅游推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68.81 万元，执行数为 1,09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举办活动推动对港澳台地区的宣传推广工作，推进游（研）学项目实施，完善港澳与内地旅游交流合作机制建设，推动有关惠港澳台措施有效实施；二是举办港澳“美丽中国·心睇验”、台湾“美丽中华”线上系列推广活动，组织澳门旅行商和香港旅游企业赴内地 4 个省（区、市）踩线采访，推动港澳地区展商参加 2020 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三是制作 2020 年度旅游宣传品、纪念品、宣传片等，并扩大发放渠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活动未按计划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研判形势，充分做好预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港澳台旅游推广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3.68	1368.81	1091.90	10.0	79.8%	8.00
	其中：财政拨款	1022.00	1022.00	766.05	--	75.0%	--
	上年结转资金	501.68	346.81	325.85	--	94.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通过实施内地与港澳地区旅游工作磋商机制，参加港澳举办的国际旅游论坛等活动，提升内地（大陆）与港澳台地区旅游行政部门和业界的合作交流水平。 2. 通过开展主题宣传推广活动，组织地方省厅、旅游企业赴港澳台参加展览展会，加大在港澳台旅游宣传推广和市场开发力度，巩固港澳台同胞入境市场在我入境旅游整体市场中的基础地位。 3. 通过邀请港澳台旅行商考察内地（大陆）旅游线路，进一步做好港澳台同胞入境旅游市场开发工作，夯实港澳台同胞入境旅游在我入境旅游市场中的基础地位。 4. 通过设计制作旅游宣传品，宣传内地（大陆）整体旅游形象，吸引港澳台同胞入境旅游，开拓新兴市场 and 潜在市场。				1. 举办“守望精神家园——两岸非物质文化遗产月”、大陆与台湾艺术家携手弘扬中华文化等活动，推动对港澳台地区的宣传推广工作；推进游/研学项目实施，举办港澳台青少年游/研学交流活动，组织港澳青少年在线实习、就业指导视频座谈，组织台湾青年赴大陆研习；完善港澳与内地旅游交流合作机制建设，召开机制性会议；支持澳门特区政府举办世界旅游经济论坛；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关于促进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关于进一步促进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等惠港澳措施有效实施。 2. 举办港澳“美丽中国·心睇验”、台湾“美丽中华”线上系列推广活动；组织10个省（区、市）文化和旅游部门和企业共计约216人参加澳门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 3. 全年组织“美丽中国·品味江南”“美丽中国·走进西南”2个批次共计55名澳门旅行商和香港旅游企业驻广东省代表赴内地4个省（区、市）踩线采访；推动港澳地区展商参加2020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 4. 实施2020年度旅游宣传品、纪念品设计制作项目，设计制作93万册/张印刷类宣传品及7.46万份公众纪念品，后期制作近60部繁体中文版宣传片。驻港澳台办事机构通过参加展览展会，走进社区、学校等场所，进一步扩大宣传品发放渠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港澳台青少年游（研）学活动	≥1次	2次	9.0	9.0	创新采用线上形式，超预期完成游（研）学项目。
		数量指标	在港澳台地区举办旅游推介活动	≥1个	2个	8.0	8.0	
		数量指标	港澳台旅游宣传品设计制作数量	≥50万册（份）	93万册（份）	9.0	8.0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港澳台地区多个旅游展及线下活动无法举办，因此增加旅游宣传品制作数量用于加强宣传。改进措施：加强形势研判，科学调整项目方案并设置指标值。
		数量指标	组织参加港澳台地区展览数量	≥2次	1次	8.0	4.0	受疫情影响及内地（大陆）出入境政策影响。改进措施同上。
		数量指标	邀请港澳台旅行商赴内地（大陆）踩线数量	≥30人	55人	8.0	8.0	
		质量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率	≥30%	91.7%	8.0	6.0	考虑到疫情影响，设定该项指标值时预计多数常规活动无法按期完成。随着下半年防疫形势趋于稳定，部分活动重新启动或调整至线上举办。改进措施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港澳台同胞对内地（大陆）旅游兴趣	较显著	较显著	15.0	1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内地（大陆）与港澳台旅游交流合作水平提升	长期	长期	15.0	1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港澳台青少年参加游（研）学活动满意度	≥90%	85%	10.0	8.0	首次采用线上方式开展，需要一定的时间积累经验。改进措施：积极总结经验，改进工作。
总分						100	89.0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0.3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011.1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591.51 万元，降低 24.4%，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370.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741.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183.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445.1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713.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0.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791.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4%。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75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7 辆、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1 辆、机要通信用车 4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 26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部所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0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05 台（套）。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的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本年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转入各类基金的金额。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主要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六）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其他驻外机构支出（项）：主要反映海外中国文化中心、驻外旅游办事处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相关业务活动的支出。

（十七）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文化和旅游部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八）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文化和旅游部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培训的支出，主要指文化和旅游部本级开展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和所属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开展全国文化管理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主要反映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主要指文化和旅游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等科学事业单位用于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转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主要反映从事文化科研专项方面的支出，主要指文化和旅游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等科学事业单位开展学术研究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研究生培养经费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主要反映用于完善科技条件方面的支出，主要指文化和旅游部所属中国艺术研究院等科学事业单位进行基础设施修缮及设备购置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本级（不含离退休干部局）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和机关运转所需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本级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机关服务（项）：主要反映为文化和旅游部本级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中心的支出。

（二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所属国家图书馆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的支出。

（二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所属中国美术馆和梅兰芳纪念馆等单位用于人员经费、机构

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以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二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直属文艺院团剧场（院）的支出。

（三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直属文艺院团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以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三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举办大型艺术活动的支出。

（三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开展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在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用于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用于文化和旅游人才管理、产业融合发展等管理事务支出。

（三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主要反映上述科目以外的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所属故宫博物院和中国国家博物馆等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以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三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所属中国文化传媒集团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的支出。

（四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宣传促销（项）：主要反映旅游发展基金安排用于旅游宣传推广方面的经费支出。

（四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经费。

（四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反映中国煤矿文工团、中国工艺美术馆离退休职工离退休费支出。

（四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用于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四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租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困难中央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方面的支出。

（五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产业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投向重点行业和关键领域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

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规定，文化和旅游部组织对2020年度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以人为本的活态文化遗产，随着现代化社会的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及传承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为进一步巩固及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文化和旅游部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2020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下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等9个二级项目，涉及5个具体管理单位（司局）。

（二）项目目标。该项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履行《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缔约国义务为根本，主要目标为：使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得到有效保护与传承，统筹管理、协同推进的非遗保护工作体系更加完善，

保护工作制度体系更加科学规范、运行有效，传承人群的传承能力显著提高，传统工艺传承和再创造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传承活力进一步增强，非遗传播品牌初步形成，人民群众对非遗的认同感、参与感、获得感显著增强。

（三）主要内容及预算支出情况。该项目的主要内容包括：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交流计划，保障文化和旅游部所属单位开展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保护相关工作。2020 年度该项目年度总预算 5,897.1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5450 万元，上年结转 447.16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 5,394.0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5%。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价范围和目的。此次绩效评价对2020年度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绩效评价。主要目的是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为下一步优化预算资金安排、完善政策等提供参考，促进项目实施单位（司局）改进工作、加强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的内容，总分值设定为100分。其中决策（20分）主要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的明确性、绩效指标的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过程（20分）主要评价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况、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等；产出（30分）主要评价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工作计划完成情况、质量达标率等情况；效益（30分）主要评价非遗传承基础与制度建设、非遗传承实践能力建设、非遗传播普及等情况。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具体开展，主要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与历史标准等，通过公众评判法和比较法进行评价。绩效评价共分为前期准备、现场调研、召开综合评价会、汇总分析评价4个阶段，评价专家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法，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机构根据专家的评分，计算出各项指标的平均得分，汇总后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同时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四）评价结论。经专家组评价，文化和旅游部 2020 年度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0.3 分，等级为“优秀”。评价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较规范，资金使用较合规，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项目通过支持传统工艺工作站开展非遗相关活动、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交流计划等，按计划完成了相应工作任务，加强了非遗传承基础与制度建设，提高了非遗传承实践能力水平，增强了非遗传播与普及效果，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但在绩效目标编制、项目实施过程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项目成果收集整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决策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17.9 分。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与文化和旅游部部门职责相符。该项目立项程序较规范，项目的申请材料、审批文件较完整、规范，绩效指标明确、细化，但个别指标值的合理性有待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经过较为科学地论证，资金量与工作量较匹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较充分，但向重点工作倾斜不够。

（二）过程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20.0 分，评价得分 18.5 分。该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内容，项目支出计划的调整手续完备，但个别支出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业务相关管理制度可进一步补充完善。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项目过程管理有待加强。

（三）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30.0 分。该项目支持传统工艺工作站开展非遗相关活动，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交流计划等，完成了举办传承人对话活动、非遗相关培训、非遗宣传和展览展示活动、国际交流活动、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成果验收等工作任务，推动了装裱修复技艺等传统技艺的保护传承。项目完成质量达标。

（四）效益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30.0 分，评价得分

23.9 分。该项目通过组织建立非遗社区工作协同推进机制，大运河、黄河非遗保护工作机制，加强了非遗传承基础与制度建设；通过组织开展非遗扶贫相关活动、设立非遗曲艺书场等，提升了非遗传承实践能力水平；通过推动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支持非遗宣传传播等活动，扩大了非遗传播与普及，项目效益实现情况较好，对项目绩效成果的收集整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编制方面。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在项目整体发展规划层面的设计略有欠缺，战略布局不够明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偏重于短期具体工作成效的衡量，对于中长期社会、经济效益的绩效评价标准需要开展进一步研究。

（二）预算执行方面。该项目部分明细支出计划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不同程度的调整，主要分为以下两种情形：一是支出计划内容不变，支出规模调整；二是个别支出内容取消或新增。预算执行过程中支出计划调整情况较多，预算执行约束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过程管理方面。该项目拨付具体执行单位的资金比例较高，现阶段欠缺对委托或支持的事项开展执行过程中的跟踪管理，项目验收内容和程序不够完备，项目执行过程中监督管理措施有待进一步完善，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项目成果管理方面。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形成了

一大批优秀成果，但目前成果管理的重点主要集中于成果的收集，尚未对成果进行有效的总结归纳与提炼深化。

五、有关建议

（一）优化项目顶层设计。建议围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中长期发展规划，结合工作实际，摸清非遗整体工作现状，明确工作重点，以此为基础设置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目标能充分反映项目的重点工作内容，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

（二）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建议主要从以下两个方面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一是结合项目长期发展规划，明确年度工作重点，预算资金分配向重点工作倾斜，最大限度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提前策划并充分论证下一年度工作，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刚性约束，避免执行过程中频繁调整。

（三）加强全过程监管。建议进一步健全项目相关的管理办法，在制度层面形成涵盖项目执行全过程的有效规范。尤其是需结合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加强对项目具体执行单位的指导和管理，进一步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和任务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掌握各支出事项的资金执行情况及时项目完成情况，提高具体承办单位使用资金的合理性及有效性，降低不可控风险。

（四）关注成果的收集整理和有效利用。建议关注项目产出成果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利用，完整反映并促进提升项目

整体绩效。一是对于委托或支持其他单位实施的事项，进一步加强成果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评价，优先选择成果突出的单位作为今后的支持对象。二是精选产出成果中的优秀案例，一方面加强宣传推广，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另一方面持续予以关注和支持，培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品牌项目，促进项目产生更加深远的影响。